

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05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05 月 16 日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二）审议《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审议《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七）审议《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八）审议《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聘用审计机构的议案》；

（九）审议《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04）、《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0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

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现场方式登记，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5月15日9:00至18: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磊 联系电话：020-89059666 传真：020-89059160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6号广州国际采购中心17楼
1719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 《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03

广东海兴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